

● 雍 同

学习和利用资本主义，发展中国经济

学习和利用资本主义是一个很大的题目，本文拟从经济角度分析一下有关的几个问题。

一、要有容纳人类一切文明成果的胸怀和胆识

改革和开放是一对“孪生兄弟”。改革是创新，是对传统规范的革命，改革本身也要求学习和利用全人类的一切文明成果，其中包括资本主义政府和企业在现代化大生产和经济管理方面的一切符合经济规律的经验，而不是要闭门造车，试图构造一个与现代资本主义毫无共同之处的经济模式。正如列宁所说，“我们不能设想，除了庞大的资本主义文化所获得的一切经验为基础的社会主义以外，还有别的什么社会主义”。

当然不容否认，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是两种根本不同的社会制度，在学习和利用国外的经济管理方式时，的确可能会有一个姓“社”还是姓“资”的问题。但是，并不是所有的资本主义社会有过、或者在资本主义社会诞生的东西就一定是资本主义独有的，而我们要学习和利用的是资本主义的积极因素。资本主义社会存在过、或者在资本主义社会诞生的东西，无论是生产技术、一般管理方式还是反映一定生产关系的管理制度，它们中有一些在总体上是可以用于我国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并有利于经济效率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对于这些我们就可以、而且应该把它们拿来，加以改造和利用。

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人们的认识也在不断地深化和发展，在改革中各种试验的结果也还有待于实践的检验。社会主义本身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如果不允许进行改革试验，却一味热衷于从逻辑推演得到的“原则”和“规律”出发给事物贴上“资本主义”或“社会主义”标签，这是不利于拓宽改革视野、不利于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的。

说到底，我们从事经济改革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最终目标是为了提高经济效率、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经济是基础，经济最终是决定一切的。社会制度作为一种实现最终目标的根本保证，它实际上只是一种中间目标，是一种从属于最终目标的手段。因此最为重要的不是贴标签，不是检查一下某种手段是否资本主义社会也有过、是否由资本主义发明，而是要看它是否能够从根本上促进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任何一种生产方式和管理体制，不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是否也在利用，不论它与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是否矛盾，只要它真正能够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我们都应该能够容纳，至少应该允许进行试验。这才是有生命力的社会主义，这才是我们真正要追求的目标。

二、计划与市场

要学习和利用资本主义，如何对待市场机制和市场经济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直到现

，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仍然是一个还有争论的老话题。虽然经过多年的实践和讨论，从斯大林承认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特种商品生产、80年代中国对“商品经济”、“市场机制”和“市场调节”这些提法的认可，到90年代初人们谈论的“市场经济”，应该说人们对于计划与市场的关系的认识有了较大的发展，但是实际上在一些最基本的问题上，人们至今仍然没有取得实际上的共识。

传统理论认为，在社会化大生产发展到一定程度后，用包罗万象的完全计划来配置社会资源就是必要的和可能的。然而到目前为止的实践却证明，不仅完全集中的计划经济不可行，而且企图要管住大部分商品的计划经济也必然是低效率的。这里最根本的原因在于，如果有计划按比例地组织生产，一个基本前提是计划制定者要掌握一定的社会需求信息，然而离开了市场，不要说获得，就是产生这样的信息实际上也是根本不可能的。

所谓合理地、高效率地配置资源，就是要把有限的资源分配于各种不同的用途，以尽可能满足社会的需要。由于资源是有限的，社会的需要是无限的，因此不可能利用现有的资源来满足社会所有的需要，而只能选择一部分需要，放弃另一部分需要。这就要对不同的社会需要进行比较。但是社会对某种物品的需要程度是无法直接计量的，对不同物品的社会需要之间更是无法进行直接的比较，这里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通过市场竞争价格对社会需求进行间接的比较。例如住宅建设，可以多造，也可以少造，可以造不同的规格、等级。如果离开市场价格，单纯从所谓的需要看，人们当然需要住得宽敞些、舒服些。但是建造住宅是要耗费资源的，究竟分配多少资源在住宅建设方面才是高效的、合理的呢？这个问题的答案取决于两个因素：一是住宅建设的相对成本，二是人们对住宅的需求强度。在市场经济中这两个因素是不难确定的：住宅的成本表现为建筑厂商为建造一定质和量的住宅所要求的最低价格，即供给价格，而对住宅的需求则表现为消费者对应于一定质和量的住宅所愿意支付的最高价格，即需求价格。市场的竞争使供给价格等于需求价格，形成市场均衡价格和均衡交易量，而资源在这样的市场竞争中实现或接近合理的、高效率的配置。然而在没有真正市场的计划经济中，虽然计划工作者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估算住宅的成本函数，但是却无法确定人们对住宅的需求强度。因为这时的计划价格或者所谓的“市场价格”只是由供给即计划产量所决定的，它们并不反映人们的需求，因此计划工作者无从知道人们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愿意放弃其他的消费需求来换取一定住宅的增加，从而实现资源的高效率配置。

由于需求信号的产生以及测定对于市场的依赖性，因此在现实中，无论在我国还是在东欧国家，从来就没有真正实行过完全集中的计划经济。即使在计划的集中程度最高的时期，消费品市场在一定程度上还是存在的。但是我国现实中的市场与真正的市场毕竟是有很大不同的，前者无论在要素的流动和产品的生产、交易方面，还是在要素和产品的价格变动方面都受到了政府部门的强有力的控制，因而这种条件下的所谓市场价格和交易并不能反映社会对商品的实际需求，它们也不能为计划工作者提供正确的需求信息。实际上，少数人的拍板、上级机关的审批成了计划的代名词，而各部门之间出于各自利益的互相扯皮、讨价还价也成了制定计划的一个必然过程。

要进一步解放生产力、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就必须彻底改革原有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这里我们要做的不仅是在某些局部引入市场机制，也不仅是把市场经济作为一种手段来加以利用，重要的是要建立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体制，以取代原有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使得市场机制成为社会资源配置的主导方式。如果说这是向资本主义学习的话，从社

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根本目标看，这样的学习是必要的。

当然，现代经济学理论早已发现，由于交易成本的存在，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方面并不是在所有的情况下都是高效率的。这里不用提与市场机制不同的企业内部管理机制，就是在企业外部的资源配置方面，在存在垄断和外部性的条件下，市场的效率也是较低的。这时就要运用经济的、行政的和法律的手段进行一定的干预和管理。因此，排除任何国家干预的完全市场经济也是不可取的，需要把市场的和非市场的手段结合起来。在这方面，资本主义社会也为我们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和教训。

三、国家的经济管理职能

正象现实中的社会主义从不是完全集中的计划经济一样，现实中的资本主义也从来没有真正实现过完全竞争的市场经济。不仅如此，随着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以及自由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过渡，国家在经济活动中的作用还在不断加强。因此，虽然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是要建立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是市场取向的改革，但这并不意味着要取消国家对经济的干预，也不意味着要完全摈弃计划机制。我国改革的目的在于转换国家和企业的职能以及转变国家对经济活动的控制手段，使企业和政府、立法、司法等国家机构各司其职，从而提高整个经济的运行效率、加强综合国力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

现代社会的经济发展表明，对于大多数商品的生产和交换来说，市场机制要比行政干预和计划控制有效得多。因此我国政府应彻底改变过去对经济活动的集中管理方式，把大量的一般商品放手让市场去调节。例如哪些产品应该多生产，哪些产品可以提价，哪些产业或地区应该先发展，哪些企业可以获得贷款或外汇，哪些企业能够采取某种特定的改革方式，哪些产品或企业应该被淘汰，等等，这些基本上都可以交给市场去解决，只要某一产品是有市场需求的，只要某一地区或产业的投资是有利可图的，价值规律一般会自动地引导资金和生产要素流向这些产品、产业和地区，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但是在我国由于市场的不发达以及从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自上而下集中管理的习惯，这些本来市场可以胜任的活动至今在相当程度上仍然采用限制平等竞争的“倾斜”政策或者伸缩性大、透明度低的行政审批来决定。政府要转换职能，首先就要在相当大的范围内抛弃这种用自上而下的行政管理手段来管理经济的方法，让市场在这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在市场经济中，国家可以管、而且应该加强管理的经济事务主要包括：（1）公共产品等外部经济比较突出的产品。譬如水、电、煤气、公路等基础设施的投资，教育、科学研究、军队、警察的建设，环境的保护等等。（2）宏观经济的调控。采用宏观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增长，增加就业，控制通货膨胀，维持对内、对外的收支平衡。（3）一般产品和产业的管理。这是一个争议较多的领域。但一般认为对幼弱产业的有条件的保护、在某些条件下对产业结构调整的有限度的推动等还是有利于经济发展的。（4）加强经济立法和司法。通过法律手段发展市场，保护公平竞争，防止部门、企业垄断和地区封锁，保护公有和私人的产权，保证投资环境的稳定，增强投资环境的透明度。（5）控制收入分配的差别，稳定社会秩序。如征收累进所得税，建立和发展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体系，对经济上的落后地区实行“倾斜政策”，等等。

在以上每一个方面，我国和其他国家都积累了不少经验，但同时也都存在着相当严重的问题。这里最为突出的问题有两个。一是对国民经济的微观方面过度的行政干预，

关于这一点我们在前面已经作了一些分析。二是经济立法和司法严重落后于社会发展的需要：一些急需的新立法迟迟不能出台，一些已经通过的法律往往由于种种原因停留在纸上不予以执行，而一部分早已过时的或者明显不合理的法律条文和制度又没有得到及时的清理。从西方发达国家的历史来看，法律观的培养以及法律权威的维护对于一个国家是至关重要的。条件不成熟的法律不要急于通过，已通过的法律应该严格地执行，而显然不合时宜的法律就应尽早地清理或修改。虽然在改革时期鼓励人们大胆创新、冲破旧的框框是完全必要的，但是这种改革创新应该是在现有法律所允许的范围之内。没有法治，就没有公平竞争的市场；而没有公平竞争的市场，也就没有资源配置的效率，更谈不上什么生产力的解放。加强经济立法和加速对原有法规的修订，是当前国家必须重视和认真加以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四、企业体制与企业管理

在市场经济中，如果说国家的经济管理职能主要落实在一些特殊商品和宏观经济方面，那么对于企业来说，在微观经济的舞台上它们就是当仁不让的主角。在西方发达的经济中，企业是真正的法人，它在国家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独立自主地从事经营活动，它既是投资收入的获得者，又是投资风险的承担者。国家并不直接指导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生产什么，生产多少，怎样筹集资金，用什么技术进行生产以及产品的售价和工资的高低等等，这一切都是企业自己的事务。经营成功的企业，就能积累资本，扩大生产规模或经营范围；而亏损企业，在一般情况下不会得到政府的帮助，而只能自己想办法渡过难关，否则就无法长期维持下去，亏损严重只能倒闭破产。在这里，市场一方面为企业的经营活动提供信息，另一方面它也充当企业经营绩效的铁面无私的裁判。这样的企业体制是残酷的，但又是富有挑战性的，从资源的配置这一点看它也是高效率的。

而我国的企业长期以来，一方面被国家的严重控制束缚了手脚，另一方面也在国家对企业的“父爱主义”保护下变得娇生惯养、弱不禁风。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作方式，我国的企业体制必须从根本上加以改革。在这些方面，我们有不少东西可以向西方发达国家的企业学习：

1. 更清晰地界定产权，完善产权制度。产权界定模糊是我国传统企业体制的一个最根本的弊病。产权的清晰界定虽然在某些方面涉及对私有产权的肯定，如在一定范围内保护个体户、私营企业雇主、股份制企业中的私人股东以及公有制企业中经理和其他职工的个人权益，但这与主张生产资料的私有化毕竟是两回事。这里所说的清晰界定产权，主要是指改革企业体制，划定资产的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和处置权，真正兑现和落实《企业法》、《破产法》等有关法规所规定的或其他一些国家和企业所应该拥有的权益和责任，真正实现企业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在此基础上实现资产的增值。就目前企业的股份制改革试验来说，在界定产权方面的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是如何看待和界定企业和公司的利益。毫无疑问，公司是独立的法人，也可以在别的股份制企业中拥有法人股，但是公司并没有独立于国家和个人之外的自身的利益，这也就是为什么从来没有过一个规范化的公司在本公司内拥有法人股的原因。所谓法人股的权益，实际上是有关各个群体的集合，它最终还是要分解为拥有这些法人股的公司的股东权益（在一定意义上它也与经理和其他雇员的权益相联系）。我们过去经常讨论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这实际上是传统体制下产权界定不够清晰的产物。甚至现在有的企业在筹办股份公司时还想以各种方法来肯定所谓企业的利益。股份公司是国际通

行的一种规范化的企业组织形式，我们筹建股份公司和对国有资产进行评估时，应该充分利用这个机会，学习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经验，更清晰地界定公司的各种产权，改造原有的企业组织形式，而不应该把筹办股份公司看成仅仅是筹集资金、扩大投资的一个捷径。

2. 提高企业的市场经营能力。我们的企业长期以来在集中的计划体制下习惯于根据政府部门的要求进行生产，而且往往几十年一贯制，不管消费者是否需要，仅仅根据少数专家制定的技术标准来判断产品的质量，也不问消费者对产品的外观和内在质量有什么要求。这样的管理方式是不能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的。在市场经济中，虽然在某些条件下企业应该有引导市场需求的胆识和气魄，但需求最终还是由消费者而不是由生产者决定的。市场经济中的企业必须有意识地、系统地搜集和研究市场信息，不断地调整生产和销售计划。西方发达国家的企业在市场营销方面积累了很多的经验，我们在由集中的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的过程中可以向他们学习不少东西。

3. 增强企业的风险意识。我们的企业长期以来依赖于国家的保护，投资用的是国家的钱，投资的收益可以与国家分享，而投资的风险则由全民分摊。企业在国内竞争很少，而来自国际的竞争压力，也被国家的无条件保护所转移。除了极个别的例外，企业几乎从不知什么是倒闭和破产。而在市场经济中，效率是和来自企业兼并和破产的压力联系在一起的，没有风险就没有效率。我们的企业为了适应今后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环境，企业的经营者和其他职工都必须要有这种现实的风险意识。

4. 加强企业的内部管理。我国的企业内部管理水平参差不齐，企业间差别很大。有的企业内部管理水平相当高，甚至引起西方发达国家的注意，但是也有相当一部分企业的管理非常落后，基础工作也没有做好。在企业和企业文化方面，西方国家的企业也可以为我们提供不少值得借鉴的经验。

最后需要说明一点，学习好和利用好资本主义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资本主义国家和企业在经济发展和经济管理方面固然积累了不少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的经验、教训，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资本主义作为一种社会形态毕竟存在着它内在的矛盾。特别是由于财产和收入分配的两极分化所引起的社会矛盾，更是我们在经济改革进程中要始终注意的。此外，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也是与西方文化背景联系在一起的。有一些管理的体制和方法，可能在西方某些国家是行之有效的，但是由于中国自己的独特历史和文化，把这些体制和方法不加改变地搬到中国来就很可能是失败的。总之，西方资本主义在经济发展和管理方面的经验是人类文明的宝贵财富，我们应该根据中国的国情，以解放生产力为最终的标准，大胆地把它们拿来，为中国经济的发展、综合国力的加强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服务。

（上接第55页）于是，小额投资者就将各自的资金集聚在一起，使小钱变成大钱，“投资基金”这种金融工具便应运而生。投资基金达到了一定的数量以后，就能够投向不同的股票，分散风险，取得收益。这种分散风险而获取的收益就是规模收益。如果没有规模收益的存在，就没有必要发展“投资基金”，或者说投资基金就失去了其存在的基础。即使是再高明的专家，也会因为信息搜集失真或其它因素的影响而造成失误，如果他的资金没有达到规模经济的起点值，同样会遭受投资风险的厄运。即使投资不失误，也不会取得规模收益。正因如此，上海市一些有经验的股票投资者总是网罗其它的一些投资者，集中资金投于不同的股票。虽然这部分人可能没有认识到规模经济，但他们的行动却雄辩地证明规模经济的存在。